

证券代码：838669

证券简称：江苏金色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金色工业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669	江苏金色	2024年4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煜衡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盐城市大丰区大中工业园区永创路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金色工业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6）及《江苏金色工业炉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7）。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六）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朱斌、盐城大丰金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七）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金融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办理授信业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金融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或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信用贷款、融资租赁等。以上综合授信业务将使用公司及子公司名下财产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抵押、保证金质押等金融机构认可的担保方式）及第三方提供无偿担保及反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董事及其配偶提供无偿保证担保及反担保、信用担保及反担保、财产抵押等金融机构认可的担保及反担保方式）。

公司 2024 年度具体融资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视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确定，具体授信额度、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以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银行、金融租赁公

司等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上述相关手续，并签署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协议、借款协议、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止。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公司无需逐项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要求将授信额度内的具体贷款事项提交内部审议；超过上述授信额度后，则需要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要求提交内部审议。

（八）审议《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金融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金色工业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80%。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4 年度子公司拟向银行、金融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综合授信用途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或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信用贷款、融资租赁等，由公司在该额度范围内为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子公司 2024 年度具体融资金额将在授信额度内视实际经营需求确定，具体授信额度、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以子公司与相关银行、金融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上述相关手续，并签署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协议、借款协议、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止。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公司无需逐项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要求将授信额度内的具体贷款事项提交内部审议；超过上述授信额度后，则需要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要求提交内部审议。

（九）审议《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分配利润及现金结余情况，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6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

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十）审议《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的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3、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单位的股东账户卡；

5、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24 日 8 时 30 分至 8 时 5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周朝霞 联系电话：0515-83831168, 13375239070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金色工业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江苏金色工业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金色工业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日